

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年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区党工委、管委会中心工作，不断强化信息公开意识，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夯实信息公开基础，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累计发布政务信息151条，其中部门文件2条，财政预决算2条，公告公示96条，政务动态51条，机构职能1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以来，我局立足于依法行政，认真履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管理水平和服务能力，全年受理6件依申请公开件，其中3件为网上申请，3件通过邮寄方式申请公开，均在法定时限内办结。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建立了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严格实行信息编写、审核和报送各环节层层把关负责制，严把信息质量关口，做到了逐级把关、层层负责。建立了信息发布台账，各项政务信息公开严格按照政府网站信息内容的格式、发布方式、

发布时限等要求做好信息编辑工作，确保信息内容合法、完整、准确、及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年，我局进一步强化公开平台建设，规范网站操作管理，明确专人负责网站和网络安全管理，并按要求将自然资源领域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发布至赣州经开区门户网站，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确保发布内容不泄密。

（五）监督保障情况

成立了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政务公开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完善了《赣州市自然资源局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责任到人。同时公开举报电话、设立监督举报信箱，多渠道收集、了解群众对自然资源领域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96.2045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明显成效，但是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在内容的丰富性和深度上还有提升空间；二是公开形式上不够丰富、聚焦群众关注热点不够全面。

下一步，我局将着力推进自然资源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优化信息公开流程，提高信息发布的时效性。同时丰富公开方式方法，及时回应群众关注热点，优化栏目设置，提高信息查询的便利度，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和实效，切实提升自然资源管理政务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我局主动公开了政务动态、公示公告、

财政预决算、部门文件、法治政府建设、政策文件、机构职能、信息公开指南、年度报告等政府信息。根据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我局主要涉及“围绕保障改善民生深化信息公开”方面，已按要求做好工程类、市政类工程项目规划等信息公开，高质量完成信息公开工作。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围绕自然资源重点工作，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做好了项目规划、土地、矿业等重点信息的主动公开，2024 年累计公开各类重点领域信息 96 条。